

证券代码：601789

证券简称：宁波建工

编号：2015-028

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

股份解除质押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3年5月6日，本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天日月”）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30,520,000股流通股质押给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。上述质押股份中有26,100,000股股份已于2014年12月17日解除质押，于2014年12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解除登记手续，公司于2014年12月19日披露《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4-042）。公司于2015年6月2日接广天日月通知，上述剩余质押股份中有34,800,000股股份已于2015年6月1日解除质押，于2015年6月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解除登记手续。

截止公告日，广天日月共持有本公司190,528,000股股份，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9.04%。本次解除部分质押后，广天日月持有的公司股份中有69,620,000股质押给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，26,000,000股质押给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-中航

信托天顺1890号光大证券资管计划单一资金信托，广天日月持有的剩余质押的公司股份数量共计为95,62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9.59%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6月3日